



太阳天使黄乃辉 残障身走出光明路

整理：吴慧斌 图片提供：佛教慈济功德会马六甲分会



黄乃辉：我終於有了自己的家

我的出生，给家里带来了莫大的喜悦，可是，我并没有成为白白胖胖、健健康康的孩子，反而因为两岁时发烧过度，患上脑性麻痹症。

已经三岁，脚细如青蛙，不会爬、不会走，连爸妈都叫不好。到了六岁，渐渐会说话了，但每张开口说一个字，嘴就不由自主歪向一边，眼睛斜著，始终合不拢的嘴不断流下口水，模样怪异。

因为我，父母彼此埋怨，最终离异。

自己的路自己走

我开始了与奶奶相依为命的日子。奶奶在山上静修时，为了训练我的双脚，要我天天爬后山。

「我走不远，奶奶要爬山，您自己去，我在这里等你。」

「不行，奶奶走奶奶的，你也要走你自己的，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路要走。路，不怕远，再远的路，只要肯走，都可以到达。不必怕跌倒，爬起来就好了，多练习几次，再困难的事也可以克服。」

一次又一次，我跌倒了又爬起来，终于有一天爬到了山顶。虽然满身是伤，但看著万丈金光的旭日，我第一次体会到，这世界是这么美。原来，再远的路、再高

的山，只要认真走，总有到达的一天。

为了改善我弯曲细小的脚，使我走路不再交叉绊倒，奶奶想了一个妙方，每天临睡前，她用木条绑直我的脚，痛得我唉唉叫。见我老是张嘴流口水，除了打骂，更准备了一根针，只要见我张嘴就马上刺过来。扎针无效，奶奶使出新招，将点燃冒烟的破布放在铁罐中，盖住我的嘴，直到我快喘不过气来才松手。

我恨恨的看著奶奶，伤心的说：「爸爸妈妈不要我，连奶奶也不爱我了……」奶奶心急的抱著我：「不是的，你是奶奶的心肝宝贝啊，奶奶是为你好，将来你就知道了。」祖孙俩拥抱痛哭。

上小学一年级时，我已经 13 岁，是全校「最老」的学生，也可能是全台北市「最老」的一年级学生。第一天上学，见到教室里全是陌生的小朋友，我动也不敢动。同学们七嘴八舌的议论著：「他是疯子」、「是白痴，还流口水呢」、「他的样子好可怕呀」，这些话深深刺伤了我的自尊心，觉得好委屈。

每天进教室后，我就不敢离开座位，连站起来都不敢。小便憋急了尿在裤子上，成为全班取笑的对象。上课时，老师讲的，我都懂，紧张之下往往念不出话来，勉强念了，口齿不清，同学们一听就笑，我更不敢开口了。其实我的心算很快，理解力也强，但说不出来，没人知道我会，只有内心乾著急。

所幸日子久了，同学们看惯了，就见怪不怪，接纳了我，加上校长、老师慈爱的指导、鼓励，升上高小年级时，我恢复了自信，变得开朗、乐观、活泼好动。

挣脱迷失的岁月

小学六年很愉快的度过，想不到升上中学后，过的竟是一段叛逆、自我堕落的日子。

甫走进新教室就感觉不太对劲，原来是全校最差的班。老师不懂得如何安置和引导我和同学相处及沟通，他们也就毫无顾忌的联合起来捉弄我。把我的东西藏起来看我著急的寻找、将口香糖放在我的椅子、书包或课本中、把我骗进厕所在外反锁、甚至把垃圾偷偷放进我的饭盒里。

我只好逆来顺受，因为生气只有徒增羞辱。我告诉自己，我比同学们长七岁，何必跟他们计较？对付不可理喻的人，最好的办法就是「沉默」。20 岁了，应该不再是叛逆的年龄，可是我的遭遇使我变得很敏感，甚至对任何事都感到强烈的不满。我的言行越来越嚣张，独来独往，差不多忘了要如何跟人正常相处。一落千丈的成绩使我失去了学习的信心。

后来为了得到同学们的认同，不让他们觉得我好欺负，我与他们同流合污，甚至更嚣张，在班上带头捣乱，成了训导主任的眼中钉。

回到家，看见渐渐衰老的奶奶，心里觉得非常歉疚，我真是太对不起她老人家了。我已经浪费了许多时间和精力，结果一事无成。我想，是我依赖心太重了，总是想依赖别人来扶我一把，不然就堕落沉沦。再不去除这种自怜的心态，我就不可能继续成长。

国中二下学期，我不再跟著同学胡闹，开始追求另一个自我。在一次逃学时，我无意走进一家画廊，发现绘画中的纯净和美好，开拓了我的心灵空间。从此我常流连画廊、艺廊，画家、工作人员的解说让我认识了画中丰富的内涵。除了参观各种展览，我也开始到处去听演讲，从学者、专家和作家们口中，了解各种社会现象和专家们专业领域中的知识。我也收听广播电台的艺术、资讯节目，使我在短时间内吸收了不少知识。另外，我也大量阅读各种书籍，而且越读越有趣。

我无意中发现的这扇知识大门，使我的生活充实不少。我觉得既然学校教育不能带给我很大的帮助，我就要自己想办法补救。我体会到，知识是要靠自己去追寻的，愈认真去追寻，愈能发现其浩瀚无涯。

打工创业学自立

第一次打工是在国二的暑假，我要自力更生，考验自己有没有赚钱的本事。我清晨四点就起床，批发了报纸到学校考场去卖。卖完报纸又卖奖券、便当、汽水，一个暑假卖下来，下学期学费和零用钱都不愁了，还可以替奶奶分担一点生活费。

国中毕业后，为了筹措上高中的学费，我摆地摊卖皮包、衣服、玩具、凉鞋及日用品等。天气炎热、日子忙碌，但我不怕，生活有了目标，觉得苦算得了什么？有能力赚钱增加我不少的信心，不再觉得自己是个无用的人。

高中时我半工读，卖花、卖奖券，后来有幸被聘为永丰礼品店外务员。同时我还利用假日，参加了各式各样的团体活动——夏令营、冬令营、登山、徒步横贯公路、学游泳、学潜水。。。

高中毕业后，我决定自行创业，积极筹集资金后终于开了一家礼品店及花坊。但是，由于没有很好的策划及管理，礼品店工作人员不断流失。花坊也因为我遇到熟人买花就不收钱而一直在赔钱，最终关门大吉。

第一次当老板，就重重从高椅上跌了下来。都怪自己凡事都急著看结果，又没有妥善计划。我决定面对现实，明白自己还有很多地方需要学习、磨练，还是先老老实实卖花。

回馈社会感恩心



与刘济雨(左一)及沈慕羽(左二)

摄于武吉免登静思书轩

1997年，我很荣幸的获得了台湾十大杰出青年奖。颁奖典礼期间，我白天参加各项拜会活动，晚上当大家举杯庆贺时，我脱下西装，一如往常赶去卖花。

卖花让我看尽人生百态，感受人情冷暖。有时遇到热情的客人，除了买花，还会给我小费。刚开始我不愿意拿，觉得不应不劳而获，也觉得是一种施舍。后来我调整了心态，接受客人的热诚，因为我想到可以将客人的好心，转为好事。我曾买下夜市地摊里无助老人所卖的玩具、毛衣或日用品等，送给孤儿院的小朋友或是老人院的老人。这样一举数得，心里觉得很舒坦。

我也发起了脑性麻痹协会、残障花艺创意协会、与纪政女士发起台湾区各项残障运动会及国际残障运动会，协助政府办理职业训练等活动，参与筹办「慈济儿童复健发展中心」，并在学校、社团、读书会、监狱分享成长心得，发表了逾 1500 场演讲。

而在娶了柬埔寨妻子娜藏后，异国婚姻的磨擦障碍，让我开始筹建「台湾市外籍新娘成长关怀协会」，希望帮助同我一样身陷异国婚姻之苦的人。

曾经我在几个月之间一一失去亲人、事业、栖身之所，即使这样，我仍然没有停止每天的工作。有天清晨，当我疲惫得死去活来、心力交瘁时，举头刚好看见火红的旭日冉冉升起，我感恩自己还活著！

常有人问我：「你凭什么没被打倒？」，我的答案是：「因为我心中有一颗太阳。」

《福报》第 30 期 2004 年 11—12 月